

证券代码：872651

证券简称：中联慧通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 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由董事长主持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及通讯视频形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4日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651	中联慧通	2020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舒东、李晓芳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19 年经营管理情况进行了总结，并根据公司实际和战略规划制定董事会 2020 年发展规划，形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经营管理情况进行了总结，并根据公司实际和战略规划制定监事会 2020 年发展规划，形成《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议案

根据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6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编制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的《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0-001）、《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0-002）。

（四）审议《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公司根据 2019 年经营及财务状况编制了《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公司根据 2019 年财务状况及 2020 年经营指标，对 2020 年财务状况进行合理预计，编制了《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公司编制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进行 2019 年度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关于修改〈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决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的治理规则》的要求，公司按照《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要点提示表》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八) 审议《关于修订制定相关管理制度》议案

根据《关于修改〈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决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的治理规则》的要求，公司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并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0）、《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1）、《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2）。

(九) 审议《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2020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工作认真负责、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鉴于良好合作，提请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十)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截止2019年12月31日，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4,579,460.66元，公

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5,055,440.00 元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固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朱勇先生、邓来弘先生、李国超先生、赵燕女士、亓海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在股东大会通过前仍由第一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朱勇先生、邓来弘先生、李国超先生、赵燕女士、亓海顺先生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 议案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资格审查，监事会提名朱天天女士、孙锐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该候选人的任命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任期三年，在股东大会通过前仍由第一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朱天天女士、孙锐锋先生均不适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具体内容详细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十三）审议《董事会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联慧通”）的委托，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及相关规定，董事会出具了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

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0-013）。

（十四）审议《监事会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联慧通”）的委托，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及相关规定，董事会出具了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

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0-014）。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③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④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12日16时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朱勇；电话：13936327468

(二) 会议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中联慧通智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